

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 
承辦人：蔡志遠  
電話：04-7531813  
電子信箱：E630038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伸港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月23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030021385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函轉「103學年度彰化縣立彰化藝術高級中學藝術才能班（美術類）甄選入學簡章」、「103學年度彰化縣立彰化藝術高級中學藝術才能班（音樂類）甄選入學簡章」暨「103學年度彰化縣立彰化藝術高級中學藝術才能班（舞蹈類）甄選入學簡章」招生事宜乙案，請貴校加強宣導，以維考生權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3年1月16日臺教授國字第103000392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「103學年度彰化縣立彰化藝術高級中學藝術才能班（美術類）甄選入學簡章」、「103學年度彰化縣立彰化藝術高級中學藝術才能班（音樂類）甄選入學簡章」暨「103學年度彰化縣立彰化藝術高級中學藝術才能班（舞蹈類）甄選入學簡章」，請貴校逕上「阿寶的天空」高中資優資訊網查詢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彰化縣私立精誠高級中學(國中部)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